

夏河唐卡的保护与开发研究

张翼 王嘉琪

兰州财经大学 甘肃兰州 730101

摘要: 非物质文化遗产承载着一个地区、一个民族的文化血脉,是我们的文化长河中不可割舍的宝贵财富。近年来,非遗的保护与开发是世界各国各民族热议的话题,如何将非遗的保护、传承与开发利用有机的结合,是目前亟待解决的问题。本文以夏河唐卡为例,结合夏河唐卡的保护与开发工作中取得的成果及面临的困境,提出了一些针对性建议。

关键词: 夏河唐卡; 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及开发

唐卡是藏族文化中一种独具特色的绘画艺术形式,具有鲜明的民族特点、浓郁的宗教色彩和独特的艺术风格,不仅是中国民族绘画艺术中的珍品,也是中华民族民间艺术中弥足珍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夏河唐卡,即甘南藏族唐卡,内容主要为佛像,也涉及到其他一些人物景象类的素材,其中大部分被寺院和藏传佛教信众用于宗教供奉。夏河唐卡有其自身的地域特色,比起崇尚绚丽的画面和精湛的绘制技巧,更关注宗教信仰的问题,对画师的宗教信仰和行为规范有很高的要求。这种“无形”的工艺美术技能,主要被掌握在少数手画师手中,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价值和经济开发潜力。但是一切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开发都要以保护为前提条件,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

一、夏河唐卡的传承与保护实绩

随着2008年夏河唐卡成功入选第二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夏河县政府及民间组织积极投身于夏河唐卡的传承与保护工作中,成绩可观。

(一) 传承与保护主体多元共生

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保护工作中,通常是以政府为主导,同时寺院、民营企业和民间配合政府工作,

共同促进非遗的传承与保护。据官方资料显示,一些民营企业在夏河唐卡的传承与保护工作中有着突出贡献,譬如:

夏河县拉卜楞摩尼宝藏族文化艺术有限公司,在夏河当地成立了拉卜楞摩尼宝唐卡展览中心,其日常经营活动包括开设唐卡培训班、举办唐卡展览、藏族文化特色酒店等。夏河县白噶尔文化传承创新博览园有限公司,多次主办或承办文化交流活动,努力推动夏河唐卡“走出去”,让更多人认识、了解夏河唐卡,比如2018年在甘肃兰州举办的“丝路非遗、古今藏韵的”拉卜楞画风大型唐卡艺术展。

除以上大规模的民营企业之外,夏河县街道两旁随处可见唐卡绘画工作室,不仅能够满足当地居民日常的宗教信仰需求,还可以为游客提供独特的旅游体验。

(二) 传承工作中政府的作用功效突出

甘肃省文化厅为贯彻落实《中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有关工作,积极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研修培训,搭建传统工艺产品宣传展示平台,并取得了一定的收获。

1. 夏河唐卡初显地域品牌特色

地域品牌特色在夏河唐卡的传承与保护工作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热贡唐卡”自2015年正式成为国家质检总局地理标志产品后,在其原产地青海同仁形成了一整套成熟的商业化运作模式。

夏河县委、县政府依托拉卜楞镇优异的文化资源,大力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着力培育壮大唐卡产业,打造了中国·拉卜楞唐卡小镇,作为唐卡艺术的展示与体验基地、传承与培训基地、创作与销售基地。其中一些企业和画室的代表作参加了2010年上海世博会、2014年青岛非遗成果展、2016年成都世界非遗成果等国内各类

基金项目: 本文为2019年度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研究成果。

项目名称: “一带一路”战略下甘南藏区特色文化产业创新发展研究

项目编号: 19YB015

作者简介:

张翼(1986-),男,甘肃兰州人,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媒体环境下少数民族文化传播。

王嘉琪(1996-),女,宁夏中卫人,兰州财经大学商务传媒学院2019级新闻与传播专业硕士研究生。

展览和展示活动。夏河县政府的相关工作在打造地域品牌特色的同时,也提高了日后夏河唐卡产业化发展的可能性。

2. 唐卡传承人的培养工作井然有序

在非物质文化遗产视野中,传承人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创造者、承载者和传递者,依靠其文化主体的身份不仅保持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和自身文化特质等基本属性,还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发展中以提升自身文化自觉意识,构建具体传承通道等作用促进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发展。因此,对传承人的培养是夏河唐卡的保护工作中十分重要的环节。

近年来,在甘肃省各级政府的支持与帮助下,校园和民间组织各自有序的开展着唐卡传承人的培养工作。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先后成立了“非物质文化遗产学院”和“唐卡艺术培训基地”系统培养唐卡画师。除校园中的培养工作以外,夏河县大大小小的唐卡工作室会招收唐卡绘画学徒,这也是一种对唐卡传承人的保护。

二、夏河唐卡保护与开发中面临的困境

夏河唐卡的传承与保护工作目前还处于不断地摸索前进中,社会和消费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创新带来的巨大挑战,给夏河唐卡的传承、开发及保护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困境。

(一) 传统技艺与商业利益之间的矛盾

传统唐卡的绘制过程不论是颜料选择还是技艺要求都十分严苛和复杂,通常完成一幅作品需要耗费大量的时间精力,短则半年,长则需要十余年。如今的唐卡除宗教用品之外,还有了旅游产品这一新身份。

绘制耗时长、成本高让传统唐卡无法适应如今的消费市场,大部分游客也因为唐卡昂贵的价格而望而却步。要想同时满足游客的购买需求和商家追求的商业利益,使用廉价的颜料,或是依靠高科技来制作唐卡不失为一种“双赢”的选择。然而当一种非物质文化遗产被当作谋取利润的商品时,就很难再完好的保持其原有的性质了,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我们难以保证传统文化能够避免市场经济的干扰。

(二) 标准化培养传承人与唐卡画师特殊性之间的矛盾

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最终主体是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归根结底就是保护继承和发扬传统技艺的非遗传承人。

如今社会发展迅速,年轻人都向往更优越的生活环境,这导致传统技艺面临着失传的风险。高校内的规模

性教学虽然能够留住大量人才,但是也存在明显的问题:一是由于场地、经费的限制,唐卡的制作方式和过程可能会与以往大相径庭;二是标准化培养环境中快速成长起来的画师,在文化理解和技能掌握方面都不能同传统寺院培养的画师同日而语。

(三) 政府产业扶持与民众非遗传承与保护意识淡薄之间的矛盾

从非遗本身来说,各种形式的民间文化都承载着一个民族的文化基因,体现着一个民族的审美情趣;对非遗的保护和传承来说,应当号召全民族共同参与。

目前在夏河县对唐卡的保护与传承工作中,最明显问题就是,当地民众对于唐卡的传承与保护意识淡薄。比如政府重金打造的拉卜楞唐卡小镇,直到2018年底,入驻拉卜楞唐卡小镇的企业及画室仅有十余家,这只占当年夏河县开业的唐卡企业中很小的一部分。拉卜楞唐卡小镇在“初现文化产业端倪”后却尽显冷清。归根到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政府的领导,社会各界的支持,广大民众的积极参与缺一不可。

三、夏河唐卡高质量保护与开发的对策

非遗的保护与开发,要从多个角度同时进行,除非非遗本身外,其所处的生态环境、非遗传承人、非遗所在地区的民众同样需要关注。

(一) 既要顺应时代发展又要保护唐卡原有的生态环境

非遗所处的生态环境包括政治、经济、文化、人的思想等多方面的因素,这些因素随着社会的发展不断地更新和演变。任何一种非遗都有其自己的发展节奏,将其从原有的生存环境中割裂出来,强制性的用现代化的方式进行保护其实是一种伤害。

在夏河唐卡的保护与传承工作中,政府要科学地区别对待宗教信仰与商业利益。首先,禁止寺院内进行商业活动,营造一个良好的藏传佛教文化氛围;其次,在寺院外搭建专门面向游客的唐卡消费平台,从原材料和绘制流程上降低成本,满足游客的消费需求。除前两者之外,还可以在寺院外设置唐卡绘制体验区,比如笔者2020年10月到夏河调研时,在入住的酒店前台看到的名为布秀嘎尔玛唐卡绘画体验中心的宣传海报,这种体验式旅游正符合当代游客的旅游喜好。在保护本真和文化底蕴的同时,有针对性地进行科学开发,唐卡才能被更好的传承下去,才能更有效地促进夏河当地的经济的发展。

(二) 既要建立学习型社区又要保护传统的传承人培养方式

传承人与非遗之间具有共生性，当我们选择将传承人独立于非遗之外进行保护时，是对非遗的另一种破坏。

传统的唐卡有着严格和复杂的制作流程，它不仅是艺术品，更是信仰的载体。因此面对夏河唐卡传承人的保护及培养，我们同样要区别对待。一方面政府要加大资金投入，保留寺庙原有的画师培养制度，为从传统的技艺传承提供良好的教学环境。另一方面，继续保持在高校开设“非物质文化遗产学院”的做法，在教授绘画方法的同时，开设非宗教性质的藏传佛教文化传习班，让学生感受其中的深厚文化底蕴。

（三）激发当地民众及唐卡画师对本民族文化的认同感与自信心

激发认同感与自信心的前提是培养文化自觉意识。首先，夏河县要通过多种渠道宣传夏河唐卡传承和保护的必要性，激发当地民众对藏传佛教文化的认同及自信，为夏河唐卡的保护和传承注入精神力量；其次，要广泛开展唐卡保护和开发重要性的宣传和教育，培养公共机构、非政府组织、唐卡经营机构及普通民众的文化素养，提高他们对夏河唐卡的重视程度和保护积极性，鼓励他们积极主动参与到唐卡的保护和开发工作中；最后，不但要加强政府部门、唐卡传承人、民间团体及高校等各

主体的联系，还要鼓励唐卡工作室间的交流与沟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推动夏河藏族唐卡的传承与开发工作，充分发挥各个保护与传承主体的社会效用。

任何一项非遗的保护与开发，都不是政府，或是民间，亦或是企业一方就能够完成的工作，这需要多方面，多维度的配合与努力。虽然夏河唐卡的保护与开发工作已取得了显著的阶段性成果，但未来的工作仍要坚持彰显本土文化特色原则和可持续发展原则，更好的传承和保护这一珍贵的民间文化遗产。

参考文献：

- [1]刘魁立.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若干理论反思[J].民间文化论坛, 2004(04): 51-54.
- [2]刘魁立.论全球化背景下的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J].河南社会科学, 2007(01): 25-34+171.
- [3]杨昆.从非物质文化遗产视角看唐卡的保护——基于“原真性”和“完整性”原则[J].西藏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2, 33(03): 41-44+138.
- [4]赵悦, 石美玉.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开发中的三大矛盾探析[J].旅游学刊, 2013, 28(09): 84-93.
- [5]李想.夏河县藏传佛教文化资源与旅游开发研究[D].陕西师范大学, 2018.